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113年4月10日南市地籍字第1130487377A號

編號	縣市	行政區	段	地號	面積m ²	原登記 名義人	權利 範圍
1	臺南市	善化區	德興段	845	1,156.32	陳朝取	1/6

申請人應繼分如下：

編號	姓名	應繼分
1	陳○川	1/21

(以下空白)